

宁波旭升汽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对华林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辅导工作的评价意见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宁波监管局：

宁波旭升汽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旭升股份”）已在贵局登记完成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辅导备案申请，经贵局确认，辅导登记日为 2015 年 10 月 30 日。在贵局的大力支持和指导下，华林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林证券”）根据中国证监会和贵局的有关规定，按照辅导协议、辅导计划及实施方案，结合旭升股份的实际情况进行了辅导，辅导工作取得了较好的效果。旭升股份及其接受辅导的对象积极配合华林证券开展辅导工作，对华林证券提出的整改意见认真研究并落实有关整改措施。旭升股份认为，华林证券指定的辅导人员具有较强的专业胜任能力，对辅导工作勤勉尽责，华林证券及其指派的辅导人员在本辅导期内较好地完成了其辅导任务和计划。

宁波旭升汽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 2月 3日